

2022年03月04日 星期五  
责编:沈勇跃  
美编:言李懿  
校对:曹韵红

## 长株潭三市联手护鱼 一年收缴垂钩工具218个



▲执法人员开展禁渔联合执法行动。记者/王军 摄

本报讯(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记者/王军 通讯员/尹照)3月3日上午10时许,长株潭三市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渔联合执法行动打响,三市抽调精锐力量和执法快艇,在我市湘江水域开展禁渔政策法规宣传,查处电鱼、偷捕等违法行为。

据了解,去年3月,长沙、株洲、湘潭三市签署了《长株潭长江流域重点水域“十年禁渔”渔政联合执法备忘录》。一年来,三市共开展联合执法行动18次,开展交界水域巡查371次,收缴垂钩工具218个,劝离垂钓人员1316人次,清理取缔涉渔“三无”船舶9艘,清理违规渔具90张顶,执法检查停泊货轮40余艘。

目前,三市交界水域的巡查频次大幅提高,禁渔秩序井然,未发现严重的违法捕捞情况,联合执法取得实效。

## 非法电鱼365公斤 判决前先放生鱼苗履行赔偿

本报讯(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记者/贺天鸿 通讯员/黄怡康)3月1日下午,醴陵法院联合醴陵市检察院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船湾镇星桥村村委会等单位、部门,共同见证非法捕捞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被告人杨某、刘某、杨某放生鱼苗。

2020年下半年至去年7月26日期间,杨某、刘某、杨某分别驾驶船只、携带电捕鱼工具,多次在铁河船湾镇星桥村、清水江文山河河段等地非法捕鱼,共计捕鱼365.02公斤,杨某、杨某从中获利1万余元,刘某从中获利8000余元。去年7月26日凌晨,三人在茶山镇筱溪村河边被民警现场抓获。

3名被告人于禁渔期间、禁渔区域内用电鱼等禁用方式非法捕捞水产品,其行为已触犯非法捕捞水产品罪。醴陵市检察院依法向醴陵法院提起公诉附带民事公益诉讼,同时追究3名被告人修复渔业生态环境资源的民事责任 and 非法捕捞水产品罪的刑事责任。

据悉,醴陵法院将于近期对本案进行宣判。

# 菜鸟驿站失火 8000多元的快递找谁赔?

### 涉及多个法律关系,市邮管局已介入协调

本报讯(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记者/刘平)女子花8299元在京东商城购买了一部投影仪,很快货物抵达株洲,被京东快递某营业部快递员送到菜鸟驿站网点,由收件人自取。不幸的是,菜鸟驿站失火了……投影仪还没有收到,就被烧毁,该由谁赔偿?

3月3日,收件人单女士的维权行动已持续十余天,问题仍未得到解决。

## 遭遇:菜鸟驿站网点失火

3月3日,位于天元区山水豪庭6栋楼下的菜鸟驿站网点,仍一片狼藉,店前拉有警戒线,围着围挡。店主将场地搬到对面一间未装修的门面内,继续开展收发快递业务。

2月19日凌晨3时左右,该菜鸟驿站网点发生火灾,店内400余件快递被烧毁。售价为8299元的投影仪是被毁物品中最贵的一件快递。

收件人单女士介绍,投影仪是她于2月16日在京东商城购买。2月18日,京东物流信息显示,快递到达山水豪庭6栋的菜鸟驿站网点。

“如果知道是贵重物品,会要求收件人当天来拿。”菜鸟驿站网点负责人刘女士称,快递员往该网点放快递时,没有提醒是贵重物品。

## 理赔:责任划分引争议

“对每件快递收取4毛钱服务费。”该网点负责人刘女士介绍,京东快递某营业部快递员为方便派送快递,常将快递送到菜鸟驿站,再由收件人到菜鸟驿站领取。0.4元/件的服务费是由快递员自己承担。

火灾事故发生后,刘女士已向多名收件人支付赔偿款一万余元。部分快递员也自掏腰包为收件人理赔。一些收件人认为损失不大,体谅刘女士和快递员,主动放弃索赔。

刘女士称,事情发生后,派送投影仪的快递员曾与她商量,由快递员赔偿1000元,剩余赔偿款由刘女士承担。刘女士认为,快递送到网点时,没有提醒是“贵重物品”,同时贵重物品没有进行保价,物流公司也应承担一部分责任。



▲火灾后,菜鸟驿站网点一片狼藉。记者/刘平 摄

## 索赔:2299元损失无着落

得知投影仪在菜鸟驿站网点被烧毁后,单女士多方求助,并拨打“菜鸟驿站”“京东物流”客服电话反映情况,要求赔偿。

单女士称,3月1日,市邮政管理局工作人员与其联系,给出一个理赔方案,由菜鸟驿站网点承担4000元、菜鸟驿站物流服务平台承担1000元,快递公司承担1000元。

## 律师:收件人可依据不同法律关系向三方索赔

北京市隆安(株洲)律师事务所律师周灿辉介绍,消费者和商家构成买卖合同关系,消费者没有收到货物,可以依据合同关系找商家要求履行交货义务。商家委托物流公司派送货物,但货物没有送到消费者手中,给商家造成损失,商家可向物流公司索赔。

收件人也可以向快递公司和菜鸟驿站索赔,快递公司负有义务将货物送达收件人手中,

如果物流公司没有经过收件人同意就将快递放到菜鸟驿站,即便货物是在菜鸟驿站损毁的,则不论物流公司和菜鸟驿站如何约定的也应该承担赔偿责任;如果物流公司将货物放菜鸟驿站事先征得收件人的同意,则应该由菜鸟驿站向收件人进行赔偿。因此,收件人可分情况向商家、物流公司、菜鸟驿站索赔,维护自己的正当利益。

(此新闻线索来自株洲晚报微信公众号“我要爆料”栏目)

# 防患于未“燃” 记者亲历火场“逃生”

本报讯(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记者/廖智勇 通讯员/肖建国)3月2日下午2点半,麻园社区辖区某企业厂房内忽然冒出滚滚浓烟。

“起火了!大家跟着我有序撤离。”随着安全员老何一声喊,一场社区消防演练拉开帷幕。记者也进入“火场”,体验火场逃生。

随着火情警报敲响,不到3分钟时间,厂房内浓烟弥漫。安全员老何很有经验,他意识到,浓烟中已经无法辨别起火点和火势情况。他当机立断,组织人员撤离。老何拧开水龙头,迅速从毛巾架上扯下几块毛巾打湿,分发给聚拢到他身边的同事。“大家半

蹲着身体,跟我走。”老何大声提醒。此时,记者也扮演了一名陷入“火场”的职工,跟随老何撤离。随着烟雾越来越浓,眼前的视线受到影响,能见度逐渐降低,而更糟糕的是,浓烟像蚂蟥一样拼命往记者的鼻子里钻。

“你要尽量蹲下来,以免将烟尘吸进肺里。”见记者剧烈咳嗽,老何赶紧伸手用力压低记者的身体。从火灾警报响起,到全员撤离火场,总共用时5分半钟,表现亮眼!组织演练的荷塘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员、茨菇塘街道工作人员和现场群众竖起了大拇指。

“如果能找到起火源且火势不大,就立即将其扑灭。如果烟雾太浓,找不到起火源,就果断撤离人员。”老何说,作为安全员,面对突发险情,第一时间做出判断很重要。

体验火场逃生,记者又参与了灭火器实操,与居民们一同聆听消防队员讲解防火安全知识。不少居民表示,这样的演练活动很有意义,通过消防员的讲解和亲自进行消防器材实操,大家学会了如何处理电起火,油料起火以及窗帘等布料起火这类突发火情,也掌握了科学的逃生方法和灭火器的使用方法。

# 住宅小区地下水泵、车库噪音扰人清梦 苦不堪言! 噪音扰民何时休?

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记者/易楚瞳 实习生/申佳璇

睡个好觉并不容易!早上7点,邻居装修的电钻“突突”开始拆墙;夜里11点,附近工地灯火通明,工程车、渣土车仍然“隆隆”作响。现代社会,噪音俨然成为居民生活的“头号公敌”,如何减少噪音干扰,并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?

晚报联合市12345政务热线聚焦民生热点,推动解决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,本期关注的是“噪音扰民”这类投诉。

## 排水泵持续扰民 业主欲起诉物业公司

2月28日,家住湘水湾一期的黄女士咨询晚报热线28829110称,她常常被卧室下方排水泵发出的低频噪音惊醒,多次与物业公司协商却得不到解决,可否通过法律途径起诉物业?

2017年,黄女士入住湘水湾一期7栋一楼住宅。入住不久,她发现每逢雨水旺季,位于主卧室下方地下室的排水泵发出低频噪音与振动。“夜间2点左右,机器就会自动启动,即使在客厅都能清晰感觉到振动。”黄女士说,这些都会让她心烦意乱,睡意全无。

“长此以往,身体肯定吃不消呀。”一怒之下的黄女士拒绝支付物业费,希望能倒逼物业业根除其“睡眠杀手”,但没想到的是,她因此收到物业公司的一纸诉状。

“支付物业费后,工作人员给机器装上了隔音罩,噪音值确实减少一些,可仍治标不治本。”黄女士说,如今的她依旧备受噪音困扰,不排除用法律形式起诉物业公司。

湘水湾物业中心工作人员则表示,黄女士卧室下方的排水泵,此前为自动工作模式,即积水达到峰值,开始自动排水。物业公司接到投诉,已将机器调整为日间自动模式,夜晚则安排专人巡逻,手动控制机器运转,尽量减少噪音对黄女士的影响。下一步,物业公司将积极寻找积水来源,从工程技术方面根除噪音隐患。

## 车库噪音扰民 维修基金启动改造遇难

同样遭遇噪音困扰的,还有荷塘嘉苑小区的陈先生。“地下车库的减震路面跟楼衣板一样,夜间车辆跟地面摩擦发出的胎噪声简直令人抓狂。若噪音影响小孩休息,导致学习成绩下滑,谁又能为此‘买单’呢?”陈先生吐槽。

3月2日,记者来到陈先生家。他住在59栋一楼,恰好位于地下车库入库路面上方。为减少噪音影响,他将一块隔音棉贴在落地窗上方。“其实,这东西也没多少作用。”陈先生提供的仪器数据显示,白天的噪声指数介于61至82分贝。

“这还是白天的数值,晚上噪音就更明显了。”为此,陈先生希望能将地下车库的入库道路进行降噪处理,或在道路上沿安装隔音屏,降低噪音影响。

当天,记者联系荷塘嘉苑小区物业公司。工作人员回复,该小区的物业费用不足以满足陈先生的施工请求,他可以向小区业委会递交申请并启动房屋维修基金,对地下车库进行改造。

该小区业委会负责人则表示,其对小区房屋维修基金启动的程序并不很了解,同时陈先生递交请求后,需召开业主大会并经三分之二的业主同意,其方案与决议方能生效。

# 公告

参加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磐龙生态社区(推广名磐龙世纪城)团购的下列客户,请于2022年3月10日前携带相关资料到磐龙世纪城营销中心选房并签订房源确认书;

日期前未至营销中心选房和签订房源确认书,将视为该客户自愿放弃购买本项目团购房屋的意向,保证金将退还至原团购单位账户,如团购单位不能提供正确账号的,保证金将进行公证提存。  
本公告刊登之日起,由于联系方式变更等原因未能及时传达团购房屋信息引发的,一切纠纷,由下列客户自行负责,特此公告!  
客户名单如下(按原交款单位序列,排名不分先后):

田心公安分局;李拥三  
云龙示范区管委会:刘坦(错号)  
市房产局:邓华  
电业局:谭剑中、何芳、赵雷、彭璨、蔡建萍、邱波、陈旭明、陈勇(空号)、蒋剑市环保局:段学申、杨毅刚、陈清岚、钟艳玲、龙翔、罗朝晖  
人民银行:张足斌  
市教育局:高志强  
石峰地税局:刘玉青



2022年03月04日 星期五  
责编:沈勇跃  
美编:言李懿  
校对:袁一平

## 这些问题 相关部门已回复

成女士:在芦淞区平和堂24楼公寓2座卡蒙视觉花费1399元订购全家福摄影服务,和商家沟通是两套服装,定价300元,结果用来拍摄的只有一套,认为不合理,请核实处理。

芦淞市场监督管理局回复:经查,未发现商家违法违规行为,系民事纠纷。  
回复时间:2月21日

刘先生:2月14日在大汉悦中心二楼鲸鱼岛吃自助餐,发现店内提供的酸奶是过期产品,请核实处理。

芦淞市场监督管理局回复:经调解,商家与消费者达成赔付协议。  
回复时间:2月18日

匡女士:2月14日在平和堂三楼发泽造型花费500元做头发,发现商家没有按照500元标准使用产品,现在头发出现损坏情况,与商家协商,商家不予处理,请求核实。

芦淞市场监督管理局回复:经调解,商家与消费者达成赔偿协议,退还398元费用。  
回复时间:2月16日

罗先生:2月14日通过美团在芦淞区建设南路338号汉化国际商业城A栋902室的米舍酒店成功订房,到达时却没有房间入住,并且商家已经倒闭,存在欺诈行为,要求商家退还房费及押金,请求调解。

芦淞市场监督管理局回复:2月15日14时,商家与消费者取得联系,并已按规定退还房费及押金。  
回复时间:2月16日

(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记者/易楚瞳)

湖南云龙和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:李虎  
军分区:王细毛  
中级人民法院:黄美刚  
市劳动局:程森清  
市委政府接待处:周清明  
交警队:李利(空号)  
咨询电话:0731-22471268  
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
2022年3月3日